

横二路限高架安装工程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JSJJC20241226号)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扬州市邗江区

一、招标条件

本横二路限高架安装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5.93万元, 招标人为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横二路限高架安装工程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及管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横二路限高架安装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横二路限高架安装工程:

详见磋商文件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12-26 00:00到2025-01-03 23:59

获取方式: 在“扬州维扬经济开发区网站(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政府网站-镇(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栏)、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1-06 14:30

递交方式: 线下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1-06 14:30

开标地点: 江苏嘉加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扬州文汇西路268号新辰大厦7楼开标室)

七、其他

受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的委托, 江苏嘉加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就其横二路限高架安装工程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 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项目概况

横二路限高架安装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可在“扬州维扬经济开发区网站(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政府网站-镇(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栏)、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2025年1月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SJJC20241226号

2、项目名称：横二路限高架安装工程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5.96万元

5、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同预算价。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6、工期：30日历天。

7、采购需求：横二路限高架安装工程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及管理。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9、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参加磋商。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

(1) 磋商响应函(原件)

(2) 资格声明(原件)

(3)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若授权代表参加的，须提供《法人授权书》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备查)和供应商为授权委托人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4)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5) 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税务、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份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

(6) 供应商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7) 与第(6)条相对应的纳税申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上一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8) 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9)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原件)

注：响应人如有相关政策支持，享受国家政策缓交或减免规费税金的，可提供政策支持文件替代相关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人投标时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要求或未提供的，响应文件无效。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备公路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供应商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3) 拟派项目经理为本公司正式员工，正常缴纳社会保险，具备公路工程或市政工程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质，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证)，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 4、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12月26日至2025年1月3日，每日8:30至 11:30，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方式：在“扬州维扬经济开发区网站(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政府网站-镇(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栏)、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下载

售价：100元，递交响应文件时现金缴纳(支付宝及微信转账需加收手续费)，售后不退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月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嘉加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扬州文汇西路268号新辰大厦7楼开标室)

### 五、开启

时间：2025年1月6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嘉加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评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磋商文件中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响应条件，为必须遵守的条件，如不满足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根据苏财购(2020)52号《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本项目免收磋商保证金。

3、集中考察或召开答疑会：供应商须自行查勘现场，合理报价，所有风险供应商自行承担。

4、磋商文件在“扬州维扬经济开发区网站(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政府网站-镇(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栏)、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下载，供应商如确定参加磋商，请如实填写《供应商参加磋商确认函》(开标当日交付确认函原件)，并在公告结束时间前将加盖供

应商公章的《供应商参加磋商确认函》的图片或扫描件发送至电子邮箱进行报名（电子邮箱：893378718@qq.com，邮件标题备注企业全称+项目简称，联系电话：18616611978），同时需与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确认是否收到《供应商参加磋商确认函》。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去做，将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未报名（提交确认函）者、超过时限者不得前来投标，内容不全者后果自负。有关本次磋商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及时关注“扬州维扬经济开发区网站（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政府网站-镇（街道）政府信息公开栏）、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信息或更正公告，无论供应商下载查看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关于本项目的实质性要求内容。

5、本次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一式三份（一份正本，两份副本），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电子版响应文件1份(U盘形式,单独密封、随纸质响应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邗江区平山路123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嘉加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扬州文汇西路268号新辰大厦7楼  
联系人：王女士、刘女士  
联系方式：15794519245、18616611978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扬州庆和瑞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 邗江区平山路123号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嘉加诚工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扬州文汇西路268号新辰大厦7楼  
联 系 人： 王女士、刘女士  
电 话： 18616611978  
电 子 邮 件： 89337871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静（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